

江苏高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高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4月10日以书面和电话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7年4月19日上午10:00以现场方式在江苏省宜兴市徐舍镇鲸塘工业集中区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丁国军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江苏高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江苏高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2016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全文请参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请参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4、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请参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5、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结果，确认2016年度公司实现销售收入为553,132,384.01元，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4,022,162.23元，资本公积余额为214,358,613.23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共计人民币3,402,216.22元，余下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30,619,946.01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231,208,640.43元，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261,828,586.44元。

经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许汉祥先生提议，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以公司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89,109,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股利0.80元（含税），共计7,128,760元。本次股利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 254,699,826.44元，滚存至下一年度。

本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符合本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本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

告》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6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监管执行情况良好，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募集资金管理亦不存在违规情形。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请参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出具的《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营运的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工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监事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6 年年度审计工作的财务审计机构，在审计工作过程中，勤勉尽责、细致严谨。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建设内容未发生变化，募投项目实施的环境及背景均无重大变化。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

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意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公告》请参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江苏高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4 月 20 日